

公告日期113年6月19日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信	112	偵	8759	強制性交等	吉安分局	張○哲	起訴
信	112	偵	8759	強制性交等	吉安分局	陳○光	起訴
信	112	偵	8945	強制性交等	吉安分局	張○哲	起訴
信	112	偵	8945	強制性交等	吉安分局	陳○光	起訴
信	112	偵	8945	瀆職	吉安分局	金○禾	不起訴處分
信	113	偵	580	竊盜等	花蓮分局	朱○芸	不起訴處分
信	113	偵	930	妨害名譽	花蓮分局	趙○伯	不起訴處分
勇	112	偵	8115	交通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鄭○霽	緩起訴處分
勇	113	偵	479	妨害名譽等	花蓮分局	陳○慧	不起訴處分
勇	113	偵	479	妨害名譽等	花蓮分局	陳○成	不起訴處分
勇	113	偵	1592	交通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黃○燃	起訴
勇	113	偵	1594	交通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吳○樺	起訴
勤	113	偵	750	傷害	花蓮分局	李○陽	不起訴處分
勤	113	偵	750	傷害等	花蓮分局	李○標	起訴